



「福音使命與願付代價」

徒四1-22

2026.2.7-8

經文 ~ 徒四 1-22

1 使徒對百姓說話的時候，祭司們和守殿官並撒都該人忽然來了。2 因他們教訓百姓，本著耶穌，傳說死人復活，就很煩惱，3 於是下手拿住他們。因為天已經晚了，就把他們押到第二天。4 但聽道之人有許多信的，男丁數目約到五千。

經文 ~ 徒四 1-22

5 第二天，官府、長老和文士在耶路撒冷聚會，⁶又有大祭司亞那和該亞法、約翰、亞歷山大，並大祭司的親族都在那裡；⁷叫使徒站在當中，就問他們說：“你們用甚麼能力，奉誰的名做這事呢？”⁸那時，彼得被聖靈充滿，對他們說：⁹“治民的官府和長老啊，倘若今日因為在殘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，查問我們他是怎麼得了痊愈，

經文 ~ 徒四1-22

10 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百姓都當知道，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，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、神叫他從死裡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。11 他是你們

‘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’

12 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”

經文 ~ 徒四1-22

13 他們見彼得、約翰的膽量，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，就希奇，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。14 又看見那治好了的人和他們一同站著，就無話可駁。15 於是吩咐他們從公會出去，就彼此商議說：16 “我們當怎樣辦這兩個人呢？因為他們誠然行了一件明顯的神蹟，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，我們也不能說沒有。

經文 ~ 徒四 1-22

17 惟恐這事越發傳揚在民間，我們必須
恐嚇他們，叫他們不再奉這名對人講
論。” 18 於是叫了他們來，禁止他們，
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、教訓人。 19 彼
得、約翰說：“聽從你們，不聽從神，
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，你們自己酌量
這吧！ 20 我們所看見、所聽見的，不能不
說。”

經文～徒四1-22

21 官長為百姓的緣故，想不出法子刑罰他們，又恐嚇一番，把他們釋放了。這是因眾人為所行的奇事，都歸榮耀與神。22 原來藉著神蹟醫好的那人有四十多歲了。

經文分段

(一)使徒們被捉拿 四1-4

(二)使徒們受審訊 四5-22

1彼得被聖靈充滿向官府作見證 四5-12

2官府禁止他們繼續傳揚耶穌 四13-18

3使徒們寧願受苦也不能不傳耶穌 四19-22

信息重點

福音使命的核心~宣講基督與祂的復活
福音使命的能力~聖靈成就膽量與見證
福音使命的抉擇~聽從神勝於聽從人
福音使命的代價與榮耀

引言

重温

初代教會形成與福音傳播概況

使徒行傳 1:8

8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，和撒馬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

福音使命的核心~宣講基督與祂的復活

7 “你們用甚麼能力，奉誰的名做這事呢？”

@不是行神蹟，而是宣講基督

@被聖靈充滿

@對教會的提醒

福音使命的能力~聖靈成就膽量與見證

13 他們見彼得、約翰的膽量，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，就希奇，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。

14 又看見那治好了的人和他們一同站著，就無話可駁。

@「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」卻有超然膽量

@對教會的提醒

福音使命的抉擇～聽從神勝於聽從人

17 惟恐這事越發傳揚在民間，我們必須恐嚇他們，叫他們不再奉這名對人講論。” 18 於是叫了他們來，禁止他們，總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、教訓人。

@世俗權勢試圖「消滅」福音

19 彼得、約翰說：“聽從你們，不聽從神，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，你們自己酌量吧！ 20 我們所看見、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。”

@我們要面對的抉擇

福音使命的代價與榮耀

21 官長為百姓的緣故，想不出法子刑罰他們，又恐嚇一番，把他們釋放了。這是因眾人為所行的奇事，都歸榮耀與神。22 原來藉著神蹟醫好的那人有四十多歲了。

@代價是真實的

提後3:12 不但如此，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的，也都要受逼迫。

約15:20 ‘僕人不能大於主人。’ 他們若逼迫了我，也要逼迫你們。

@代價其實是榮耀

生活應用

個人：我是否還在尋找「無代價的基督信仰」？我最近一次為福音付上的實際代價是什麼？時間？面子？金錢？

家庭：是否願意調整家庭時間表，為福音預留空間（接待、探訪、裝備）？

教會：教會是鼓勵「安逸、內聚」還是「差遣、付代價」的文化？

結語

